

【撒母耳記上八章】 小組交通

這一章對我 有幾個教導

第一：『屬靈的兒子不一定屬靈』

- 1) 【撒母耳記上 8:5】說『你兒子不行你的道』；『道』也就是『道路』，
- 2) 從小就侍立在神面前的『撒母耳』他是那麼屬靈，他生下的孩子也跟他身邊那麼久的小孩，也都是在『撒母耳』眼前活著的時候，他們大概還是規規矩矩的，否則怎麼能被『撒母耳』選定為士師呢？而那些不好的事情都是發生在他們到了「別是巴」以後。？
- 3) 這一點可以從【撒母耳記上 12:3】，『撒母耳』說：『我奪過誰的牛、搶過誰的驢、欺負過誰、虐待過誰、』得知。

【撒母耳記上 12:3 我在這裏·你們要在耶和華和他的受膏者面前·給我作見證·我奪過誰的牛·搶過誰的驢·欺負過誰·虐待過誰·從誰手裏受過賄賂因而眼瞎呢·若有·我必償還。】

4) 那 為什麼會不行『撒母耳』的道呢？

第一：這兩個小孩，就像接下來的『掃羅』一樣，剛開始時，各方面的表現都很好，而且也蒙 神祝福、受人愛戴，可是好景不長，慢慢『肉體情慾』『眼目情慾』『今生驕傲』都出來了。

第二：這兩個小孩，不知道當『士師』能夠有這樣的福利，在加上如果聖經的教導不是很清楚就會產生偏差。(包括現在的我們基督徒也一樣) 就會停留在【舊約】的觀念一樣，只要是敬虔守外面行為的律法， 神就會給外面看得道的祝福。

(G: 這一點值得我們警醒，【舊約】時代會碰到的情形，造就出一批『法利賽人』那【新約】的我們會不會跟進呢?)

※『遮蓋人的本相』

- 1) 當然『撒母耳』的兩個兒子的表現，是我們的一個警惕。
 - 2) 在好的一個環境下，不一定能培養出好的人。好的環境充其量只能說；是可以遮蓋『人的本相』，但絕沒有沒辦法除掉『人的本相』。
- 所以我們不要在靠自己努力了，一定要將自己全權交給『聖靈』來掌管。

(G: 所以說：我們有這麼好的讀經環境，有這麼好的屬靈同伴跟前輩，並不保證當我們一個人的時候不會有偏差的情況出現，這值得大家相互警醒)

第二：『撒母耳』為甚麼叫他兒子作士師？』

- 1) 在【士師記】裏，每一位『士師』的興起，都是神的工作，連『撒母耳』的職事也不例外。
- 2) 但是到『撒母耳』年邁的日子，神卻再也沒有興起『士師』。
- 3) 為甚麼神沒有再興起士師？我們只能來推測，究竟神為甚麼不再興起士師呢？最簡單的答案是，神要結束『士師時代』的光景，要結束『士師制度』。
- 4) 『撒母耳』的職事，有『先知』、『祭司』和『士師』為一身，就知道『撒母耳』是神要引進『神國度』的預表，因為當時『撒母耳』並沒有『君王』的地位，這是不是有點像『施洗約翰』引進『基督耶穌』一樣？
- 5) 當時『撒母耳』年紀老邁的光景下，『撒母耳』祇能叫他的兒子去代替他作一些

事。

6) 還有正如【撒母耳記上 8:1】開始就說，『撒母耳』年紀老邁，他不能在像【撒母耳記上第 7:16~17】說的一樣，巡行各地來審判以色列人。

7) 所以他就立他的兒子來代替他去作，他把他的兒子差到別是巴作士師。

第三：『百姓一求立王』

1) 以色列人要求立『王』的原因說是，

第一：『薩母耳』祢年紀老邁。

第二：你兒子不行你的道。

Note:

什麼是『薩母耳』『道』？不就是『薩母耳』不貪圖財利、不收取賄賂、不屈枉正直。

第三：列國都這麼做，都有王。

2) 如果照百姓所說的這一些狀況，都是人的問題，並不是制度的問題。所以百姓真正所想的是，要有一個『王』來取代神。

第四：『神並不反對他們立王』

1) 在【申命記 17:14-20 節】，神就已經說過，將來你們到那邊去，要立王的話，這個王，神是有一些特別條件要求的。

【申命記 17:14 到了耶和華你 神所賜你的地、得了那地、居住的時候、若說、我要立王治理我、像四圍的國一樣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5 你總要立耶和華你 神所揀選的人為王、必從你弟兄中立一人、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為王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6 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、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、為要加添他的馬匹、因耶和華曾吩咐你們說、不可再回那條路去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7 他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、恐怕他的心偏邪、也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8 他登了國位、就要將祭司利未人面前的這律法書、為自己抄錄一本、】

【申命記 17:19 存在他那裏、要平生誦讀、好學習敬畏耶和華他的 神、謹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、和這些律例。】

【申命記 17:20 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氣傲、偏左偏右、離了這誠命、這樣、他和他的子孫便可在以色列中在國位上年長日久。】

2) 只是在這個時候立王不對，有兩個點：

第一、時候還沒有到—因為合神心意的大衛還沒有出現，何況『立王』的這件事，是人發起的，不是神發起的。

第二、他們的動機不對—百姓立王的目的是為了學外邦人，有王可以倚靠，讓王治理他們，帶他們打仗。這是神不喜悅的原因，因為帶領百姓的王是『耶和華』。

3) (G: 我們是否會碰到過，明明是聖經裡的應許，為什麼在我身上就會沒有成就呢？我們有去查過原因嗎？①是不是時機還沒到？，②或是動機出發點不對？)

4) 比方說，如果你的孩子 16 歲就要結婚，我相信絕大部分的父母都因不放心，而不願意答應。

5) 從百姓立王的事上可以看見，雖然他們求的動機並不對，但神允許他們。結果有沒有比較好？

(G: 所以，禱告不蒙答應是對我們是好？還是不好？)

第五：『神允許我們有自由意志』

- 1) 神從來不勉強人，從來就讓人站在一個揀選的地位上。
- 2) 神告訴我們，『你的結果是怎樣，你不『揀選』我，結果又是怎樣。』
- 3) 從伊甸園的①『揀選』生命樹開始，接上②律法的『揀選』，到現在又③接上去要立王的事上『揀選』，神從來沒有叫人糊裏糊塗的去作一些事。
- 4) 人自己要糊裏糊塗，神不能負這個人的責任，但神倒是非常明確的把『揀選』的結果擺在人的眼前。
- 5) 神一直看重人的自由意志，。當巴蘭接受巴勒的邀請，去咒詛以色列人的時候，祂給巴蘭有自由揀選的意志。

第六：『為什麼 神還沒動作之前，人就會等不及』

- 1) 如果我們仔細看到整件事情的背後，就會看到是『撒但』一直都是在掌控我們『人』去搶先去顯明『撒但』的權柄。
- 2) 或者說，『撒但』要搶先在『神的權柄』恢復以前，破壞『神的權柄』。

Note: 『撒但總是搶先在神的面前』

1) 我們看到神要得着一座城，「撒但」就搶先在地上來建城。頭一座城是該隱的兒子的那一座城，然後是巴別城。「撒但」總是搶先去作，並破壞神要作的。

【創世記 4:17 該隱與妻子同房、他妻子就懷孕、生了以諾、該隱建造了一座城、就按着他兒子的名將那城叫作以諾。】

【創世記 11:4 他們說、來罷、我們要建造一座城、和一座塔、塔頂通天、為要傳揚我們的名、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。】

2) 神把律法傳給以色列人，「撒但」就把偶像先送到以色列人中間。律法的權柄還沒有建立，偶像的霸佔就已經出來了。

4) 現在神要為祂的百姓設立國度，「撒但」又跑出來了。

4) 我們有因禱告得不到應許而亂了方寸嗎？

5) 我們是否從【聖經】中學習到，①『禱告得應允』要需要安靜等候在神面前，②除去讓『撒但』在我們生上做工的機會，③更重要的是讓神有作工的時間。

a) 如同約櫃在基列耶琳二十年那麼長的時間中，薩母耳不都是安靜禱告在神面前嗎？

b) 『以利亞』為寡婦的兒子求復活，也是要撲在他身上3次才使它復活；

c) 『以利亞』求雨時也是禱告7次；所以禱告是需要時間的，聖經說『恆切禱告』的『恆』就是說需要時間，

※『教會需不需要有士師來帶領我們？』

1) 還記得在【士師記12章】 吳哥 備課時問到的：『教會需不需要有士師來帶領我們？』

2) 這個問題，會牽扯到『屬靈人』的觀念了，就是誰比較屬靈。

3) 何謂屬靈？如果根據【哥林多前書 2:10~16】所說的，

① 屬人的事，只有人的靈知道；同樣屬神的事，也只有神的靈知道。

② 『我們』這些已經領受聖靈的信徒；因為『神的恩典』，讓我們看到神要讓我們知道所有有關神國的事情，那些都是屬靈的事。

③ 但是如果我們還是『屬血氣的話』就會很難能領會到的；因為『屬血氣的話』

的人受『血氣』的管理與支配，其視野就會被困在『血氣』的境界裏。

3) 我們的確是需要，那些對於『屬靈事物』比較有領悟力的前輩們，幫助我們能夠全心全意的接受那已經在我們裡面的聖靈，來了解屬靈事物。

4) 【**這一章**】的確會讓我們深思，教會中前輩們，都是盡力在試著給我們的一切聖經上的教導，但是這就能保證我們的生命就會跟他們一樣了嗎？

Note:

※ 『其實我們看亞伯拉罕，就會認識的更多』

1) 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『以撒』生了兩個兒子，老大是『以掃』，老二是『雅各』，

2) 『以撒』在 60 歲的時候生了兩個兒子，那時候『亞伯拉罕』還活著，【創 25:26】

【創世記 25:26 隨後又生了以掃的兄弟、手抓住以掃的腳跟、因此給他起名叫雅各。

〔雅各就是抓住的意思〕利百加生下兩個兒子的時候、以撒年正六十歲。】

3) 『以掃』，『雅各』兩個孩子得天獨厚，他們有那一位信心之父『亞伯拉罕』作爺爺，他們兩兄弟一定從小就知道爺爺是怎麼被上帝揀選、上帝怎麼向爺爺顯現、上帝是怎麼和爺爺立約，還有神是如何阻止『亞伯拉罕』將『以撒』當成燔祭獻上。

4) 可是這兩個人長大之後如何呢？『以掃』看輕他長子的名分，爲了紅豆湯放棄長子的名分，『以掃』只在乎現實的利益。

5) 『以掃』在 40 歲的時候，也是娶了赫人比力的女兒『猶滴』，與赫人以倫的女兒『巴實抹』爲妻，這兩個女人都是迦南人。

6) 在婚姻上，『以掃』不像他爺爺『亞伯拉罕』，也不像他爸爸『以撒』，他不看重信仰對家庭的重要性。

※ 『尋求耶和華的人』

1) 至於『雅各』，雖然他是真正承受應許的孩子，但是他用不誠實、欺騙的手段騙取爸爸的祝福，導致哥哥『以掃』懷恨在心想要報仇，『雅各』不得不逃離他的家，到舅舅『拉班』那裡避難。

2) 現在我們回到【士 2:10】以色列民後來的世代「不知道耶和華，也不知道耶和華爲以色列人所行的事。」

3) 『以掃』一輩子沒有真正經歷上帝的恩典，【創世記】沒有任何地方記載『以掃』爲耶和華築壇獻祭，連一次也沒有，原因是『以掃』不像他的爺爺、爸爸，『以掃』不是尋求耶和華的人。

(G: 請問我們是尋求耶和華的的基督徒嗎?)

4) 『雅各』雖然亂七八糟，但是他有一個『以掃』沒有的優點，他是尋求耶和華的人。

5) 『雅各』信仰的改變是從『伯特利』開始，『伯特利』原本叫做『路斯』，那天晚上他睡覺作夢，夢見天梯，當上帝向雅各說話之後，

a) 雅各的第一個反應是真正覺悟①耶和華與我同在，我以前竟然不知道。

b) 第二個反應是懼怕，②這個懼怕就是敬畏上帝的心。

『『以掃』和『雅各』』

1) 我們看到當『雅各』在『路斯』真正經歷到①上帝同在，也產生了②敬畏上帝的心，這時候開始，爺爺『亞伯拉罕』的信仰、爸爸『以撒』的信仰才對『雅各』有意義。

※ 『我們在看戴德生牧師的家庭』

1) 內地會創辦人『戴德生牧師』奉獻他一輩子的時間在中國傳福音，從『戴德生牧師』開始、第二代『戴存仁』牧師、第三代『戴永冕』牧師、第四代『戴紹曾』牧師，到現在第五代『戴繼宗』牧師，五代人超過 160 年的時間都奉獻給華人教會。

2) 這個家族的每一代的『戴牧師』都是經歷過屬於自己的信仰掙扎；他們每一個人都是『第一代』基督徒，並不是靠著祖先的蔭蔽事奉主、跟隨主。

3) 因爲『戴德生牧師』他們家都生活在，①經歷到上帝同在，②也都有敬畏上帝的心，

※【吳哥備課時問我的問題】

- 1) 當我們像『薩母耳』那樣盡心盡力的協助以色列人 現在他們這樣對待『薩母耳』，『薩母耳』心會不會酸酸的？
- 2) 我現在的答案是我們不該心酸酸的，我們是作信徒的，並且也是作肢體呢？
- 3) 基督的身體不光是道理，基督的身體是需要進入的。沒有進去的人，不知道裏面的東西。
- 4) 已經得救的人很容易看出誰是沒有得救的；照樣，已經進入身體的人也很容易看出誰是沒有進入身體的。
- 5) 人可以明白【羅馬書】而沒有得救；照樣，人可以明白【以弗所書】而沒有看見基督的身體。
- 6) 神不是要得著個人的器皿，神是要得著團體的器皿。
- 7) 真看見基督的身體，就會不在乎是你作也好，是我作也好，因威都是身體的事，不是個人的事，這樣我們就部會有嫉妒了，部會有驕傲了；。

※『肢體的職事』

- 1) 我們在教會中所有『肢體的職事』工的結果，都是為了叫身體的力量加增了，也就是叫身體多得著基督。
- 2) 從【舊約】到【新約】神做事情的法則都是一樣的，都是①先有生命，②後有道理。①先有難處，②後有解決；①有了經歷，②才有道理。
- 3) 我們能來服事，是神給的恩典，讓我們有一條捷徑，可以快速的進入身體生活。所以當然是不會有心酸酸的這種想法了。

※『三種食物』

- 1) 在【出埃及記】裡面神為以色列人所預備的食物，有三種食物，第一，就是羊羔的肉，第二，就是嗎哪。第三，就是磐石裡面流出來的水。
- 2) 我們必須先有羊羔的肉，加上嗎哪，再加上水，才能帶他們從埃及出來，經過曠野，而進入迦南。
- 3) 根據聖經的教導，當夜就要吃肉，這才可以使我們脫離埃及(世俗)的捆綁。
- 4) 吃羊羔的肉是生命的起頭，吃嗎哪是生命的維持，使生命長大，於是喝水必定是使生命有所享受。
- 5) 我們在整個的服事過程中，是會經歷主生命的那一個甜美的，所以當然是不會有心酸酸的這種想法了。

【撒母耳記上八章】 前言 E

- 1) 以色列的長老為什麼會提出『立王』的要求呢？至少四個原因：
 - ①：撒母耳的年事已高。
 - ②：他兩個兒子缺乏領導力，而且貪汙枉法。
 - ③：百姓羨慕鄰國的君王政體。
 - ④：厭棄上帝的帶領。
- 2) 『士師』都是上帝親自挑選的，需對上帝負責。三百多年來，上帝興起十多位『士師』，每一個『士師』的風格、特色、領導的能力和方式都不同。
- 3) 或許他們覺得從長遠想，還是走鄰國的君王政體比較好吧！這是用人的想法，

骨子裏是『厭棄』耶和華，悖逆的心，不要上帝作他們的王。

4) 『撒母耳』從小就是敬畏上帝的人，他在國中最艱難的時候盡心盡力的服事，好不容易帶領百姓掙脫非利士人的挾制，才剛太平，百姓的心又不安分，想要照自己的心意去行。

5) 聽見『立一個王治理我們』這樣話的『撒母耳』，心是很受傷的。他想，我不是已經將十二支派成功地聯合起來嗎？我不是帶領你們恢復過去摩西和約書亞時代的神權政體嗎？

6) 因為在他的命令下，『以色列人就除掉諸巴力和亞斯她錄，單單地事奉耶和華。』

【七：4】現在剛擊退非利士人，怎麼就離棄耶和華，像外邦一樣，要求另立一個王呢？

7) 『撒母耳』真是順服的人，就算撒母耳心裏不悅，他仍然按著上帝的指示，將立王的代價清清楚楚地告訴以色列的長老們。而且這些事情後來應驗了。

8) 其實早在【申命記 17：14~20】，就記載了上帝知道以色列人將來必會要求立王之事，神也事先就提醒以色列人要注意的事項

【申命記 17:14 到了耶和華你 神所賜你的地、得了那地、居住的時候、若說、我要立王治理我、像四圍的國一樣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5 你總要立耶和華你 神所揀選的人為王、必從你弟兄中立一人、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為王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6 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、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、為要加添他的馬匹、因耶和華曾吩咐你們說、不可再回那條路去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7 他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、恐怕他的心偏邪、也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8 他登了國位、就要將祭司利未人面前的這律法書、為自己抄錄一本、】

【申命記 17:19 存在他那裏、要平生誦讀、好學習敬畏耶和華他的 神、謹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、和這些律例。】

【申命記 17:20 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氣傲、偏左偏右、離了這誡命、這樣、他和他的子孫便可在以色列中在國位上年長日久。】

9) 雖然，上帝已經讓『撒母耳』警告過他們立王的結果，然而，『百姓竟不肯聽『撒母耳』的話，回說：『不然，我們定要一個王治理我們，使我們像列國一樣，有王治理我們，統領我們，為我們爭戰。』

8) 人的愚昧無知，不知道上帝為我們所安排的才是真正好的，卻硬要去爭取那自己所未知的。以色列君王體制維持約四百年，只有少數幾個好王，其餘都是壞王，將百姓帶進滅亡的悲劇中。

【撒母耳記上八章】 分享

1) 【撒母耳記上第八章】和【撒母耳記上第七章】的結尾中間隔了一段很長的時間，因為【撒母耳記上 8:1 節】說到『撒母耳年紀老邁，就立他兒子作以色列的士師。』【撒母耳記上 8:3 節】，『他的兒子不行他的道，貪圖財利，收受賄賂，屈枉正直。』

※『神的祝福、神的權柄』

1) 在【第七章】的末了，以色列人要真正恢復到神的心意裏，其實還有一段的路程。一般的以色列人雖然說他們是歸向神，但這裡看見他們在神和他們中間還是有一個『人』。

- 2) 以色列人的光景，他們歸向神，祇是歸向神的祝福，卻不是歸向神的權柄。
- 3) 現在在基督教裏缺乏的是甚麼呢？仍然是缺乏神的權柄，所以我們看到當時的以色列人的光景，也就看到我們的光景。
- 6) 【**薩上第八章一節**】開始就說，『撒母耳』年紀老邁，他不能像平常一樣巡行各地來審判以色列人。
- 7) 在【**撒母耳記上第七章十六、十七節**】。『撒母耳』他不能如常一樣的作這些事，所以他就立他的兒子來代替他去作，他把他的兒子差到別是巴作士師。
- 8) 現在問題就來了。他兩位兒子到了『別是巴』，我們看地圖就曉得，平常撒母耳出去的地方都在北面，現在他把他的兒子差到南邊。他兒子到了那邊就不對了，他們不行他的『道』，就像以利的兒子一樣。

※『為什麼這麼敬虔的人會生出這樣的孩子』

- 1) 這件事困惑許多人。我們相信，從小就侍立在神面前的『撒母耳』他是那麼屬靈，他生下的孩子也跟他身邊那麼久的小孩，而且一定也有相當程度的好，否則怎麼能被『撒母耳』選定為士師？這一點我們可以。從『薩母耳』在【**撒母耳記上12:3**】的解釋看出一點事實出來

【撒母耳記上 12:3 我在這裏·你們要在耶和華和他的受膏者面前·給我作見證·我奪過誰的牛·搶過誰的驢·欺負過誰·虐待過誰·從誰手裏受過賄賂因而眼瞎呢·若有·我必償還。】

- 2) 『撒母耳』我們相信的兩個小孩，有點像『掃羅』在剛開始時，各方面的表現都很好，而且也蒙神祝福、受人愛戴，可是好景不長，一路走下坡。所以，這是一個可能的解釋。
- 3) 我們如果一直抱著『屬地的想法』，就一定就會存在著很多的不解，就像當初『約櫃』被擄時，『非尼哈』的妻為兒子取名為『以迦博』一樣。

※『撒母耳』為甚麼叫他兒子作士師？』

- 1) 在【**士師記**】裏，每一位『士師』的興起，都是神的工作，連『撒母耳』的職事也不例外。但是到『撒母耳』年邁的日子，神卻再也沒有興起『士師』。
- 2) 為甚麼神沒有再興起士師？我們只能來推測，究竟神為甚麼不再興起士師呢？最簡單的答案是，神要結束『士師時代』的光景，要結束『士師制度』。

※『神國度的預表』

- 3) 我們來聯想一下『撒母耳』的職事，『先知』、『祭司』和『士師』為一身，就知道『撒母耳』是神要帶進『神國度』的預表，『撒母耳』是為了神顯明神『所揀選的王』。
- 4) 在這樣的光景下，『撒母耳』祇能叫他的兒子去代替他作一些事。這兩位兒子一直跟着他，因為他們在『撒母耳』眼前活的時候，他們大概還是規規矩矩的，因為那些不好的事情都是發生在他們到了「別是巴」以後。

※『遮蓋人的本相』

- 1) 這裏給了我們一個警惕。在好的一個環境，不一定能培養出好的人。好的環境祇能遮蓋『人的本相』，卻沒辦法除掉『人的本相』。
- 2) 這一點我們從【**薩上第十二章**】，『撒母耳』在以色列人面前表明清白，『撒母耳』

很明確的毫無隱藏的把他自己擺出來，所以對『撒母耳』個人來說，他完全按着在主面前所看見的來跟隨，但他的兒子就不行。

【撒母耳記上 12:3 我在這裏·你們要在耶和華和他的受膏者面前、給我作見證、我奪過誰的牛、搶過誰的驢、欺負過誰、虐待過誰、從誰手裏受過賄賂因而眼瞎呢·若有、我必償還。】

※『教會需不需要有士師來帶領我們?』

- 1) 還記得在【士師記 12 章】吳哥備課時問到的：『教會需不需要有士師來帶領我們?』
- 2) 這個問題，會牽扯到『屬靈人』的觀念了，就是誰比較屬靈。
- 3) 何謂屬靈? 如果根據【哥林多前書 2:10~16】所說的，
 - ① 屬人的事，只有人的靈知道；同樣屬神的事，也只有神的靈知道。
 - ② 『我們』這些已經領受聖靈的信徒；因為『神的恩典』，讓我們看到神要讓我們知道所有有關神國的事情，那些都是屬靈的事。
 - ③ 但是如果我們還是『屬血氣的話』就會很難能領會到的；因為『屬血氣的話』的人受『血氣』的管理與支配，其視野就會被困在『血氣』的境界裏。
- 3) 我們的確是需要，那些對於『屬靈事物』比較有領悟力的前輩們，幫助我們能夠全心全意的接受那已經在我們裡面的聖靈，來了解屬靈事物。
- 4) 【這一章】的確會讓我們深思，教會中前輩們，都是盡力在試著給我們的一切聖經上的教導，但是這就能保證我們的生命就會跟他們一樣了嗎?

※【百姓要求立一個王】

- 1) 百姓用【8:5 節，『你年紀老邁了，你兒子不行你的道。』】作為理由要求立王。
【撒母耳記上 8:5 對他說、你年紀老邁了、你兒子不行你的道·現在求你為我們立一個王治理我們、像列國一樣。】
- 2) 自從百姓進入了神應許之地幾個世紀之後，以色列人經歷了『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』，陷入沒有王，也沒有神的狀態，這不是好事；
- 3) 但現在他們竟然想像外邦列國一樣，以『王』來代替神，這更是神所極恨惡的。
- 4) 以色列人要求立『王』的原因說是，
 - 第一：『薩母耳』祢年紀老邁。
 - 第二：你兒子不行你的道。
 - 第三：列國都這麼做，都有王。
- 5) 如果照百姓所說的這一些狀況，都是人的問題，並不是制度的問題。
- 6) 但現在百姓所要的，是改變『政制』，要像列國一樣，要有一個『王』來取代神。
- 7) 所以，神才會對『撒母耳』說：『他們不是厭棄你，乃是厭棄我，不要我作他們的王。』
- 8) 百姓要求立王的舉止，不只是要強迫『撒母耳』退休，也是要強迫領他們出埃及的『神』退休；這不是簡單的換領袖，或換政體而已，而是要換掉神！是厭棄上帝的帶領！這是多嚴重的一個問題。

※『神並不反對他們立王』

- 1) 在【申命記 17:14-20 節】，神就已經說過，將來你們到那邊去，要立王的話，這個王的條件必須是什麼，神有一些特別的要求。

【申命記 17:14 到了耶和華你 神所賜你的地、得了那地、居住的時候、若說、我要立王治理我、像四圍的國一樣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5 你總要立耶和華你 神所揀選的人為王、必從你弟兄中立一人、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為王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6 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、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、為要加添他的馬匹、因耶和華曾吩咐你們說、不可再回那條路去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7 他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、恐怕他的心偏邪、也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8 他登了國位、就要將祭司利未人面前的這律法書、為自己抄錄一本、】

【申命記 17:19 存在他那裏、要平生誦讀、好學習敬畏耶和華他的 神、謹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、和這些律例。】

【申命記 17:20 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氣傲、偏左偏右、離了這誠命、這樣、他和他的子孫便可在以色列中在國位上年長日久。】

2) 神並沒有否定他們立王的這件事，只是在這個時候立王不對，**有兩個點**：

第一、時候還沒有到—因為合神心意的大衛還沒有出現，並且『立王』的這件事，是人發起的，不是神發起的。

第二、他們的動機不對—百姓立王的目的是為了學外邦人，有王可以倚靠，讓王治理他們，帶他們打仗。這是神不喜悅的原因，因為帶領百姓的王是『耶和華』。

3) (G: 我們是否會碰到，明明是聖經裡的應許，為什麼在我身上就會沒有成就呢？我們有去查過原因嗎?)

4) 比方說，如果你的孩子 16 歲就要結婚，我相信絕大部分的父母都因不放心，而不願意答應。

第一，因為時候未到，孩子年紀太輕，而且對象不好。現在交的這個女朋友也還不成熟，並不合適。

第二，如果你的兒子的動機是：我成家，就可以出去，不需要再受你們的氣，我就自由了，沒有人管。這樣，沒有一個父母會願意答應，或是放心讓他這麼作。

5) 從百姓立王的事上可以看見，雖然他們求的動機並不對，但神允許他們。

所以，當我們的禱告不蒙垂聽時，

①我們是不是要很謙卑、很認真地在『主』面前尋求原因？

②是否認真想過所求的，到底是不是妄求？

③是不是合乎神的旨意？

④到底我的動機是什麼？

6) (G: 那麼，禱告不蒙答應是對我們好?還是不好?)

※【神所要立的王】

1) 我們在以後會讀到『神和大衛』所立的『約』，也看見先知們一再印證『大衛』家的話，我們就曉得神要作這件事，神是要立王的。只是神的時間還沒有到，所以神還沒有作。

2) 麻煩就在，神還沒動作之前，人就等不及了，人強出頭了，但是如果我們仔細看到整件事情的背後，就會看到是『撒但』要『人』搶先去顯明『撒但』的權柄。或者說，『撒但』要搶先在『神的權柄』恢復以前，破壞『神的權柄』。

Note:【申十七 14-20】神早已設立了律令，要將來以色列的王遵守；但當以色列人要求立王時，為何神要定以色列人有罪？】

1) 神也在【申命記十七章】設立了某些基本的守則，要這位以神權統治的王遵行（特別是避

免過分的積聚財富、馬匹及妃嬪)；

2) 毫無疑問，在神為以色列而設的計劃中的王，是從『猶大支派』特別揀選出來的一個王朝【創四十九 10】。

【創世記 49:10 圭必不離猶大、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、直等細羅〔就是賜平安者〕來到、萬民都必歸順。】

猶大 (Judah)：雅各四子，利亞所生，職業為法官。按照家譜，耶穌就是從此支派所出。

3) 然而 長老們向『撒母耳』提出要求，是要依照異教鄰國的政府的形式，他們的動機是與其他國家看齊，而不是謹守神所頒下的法規，這才是神不喜悅的原因。

3) 人墮落以後，『撒但』成了這世界的王，牠知道神要作甚麼，牠雖然不佩服神能作一切，牠卻知道神要作甚麼，牠總是搶先在神的面前，來作神要作的，搞破壞。

Note: 『撒但總是搶先在神的面前』

1) 我們看到神要得着一座城，「撒但」就搶先在地上來建城。頭一座城是該隱的兒子的那一座城，然後是巴別城。「撒但」總是搶先去作，並破壞神要作的。

2) 神把律法傳給以色列人，「撒但」就把偶像先送到以色列人中間。律法的權柄還沒有建立，偶像的霸佔就已經出來了。

4) 現在神要為祂的百姓設立國度，「撒但」又跑出來了。

4) 我們有因禱告得不到應許而亂了方寸嗎？

5) 我們是否從聖經中學習到，『禱告得應允』需要安靜等候在神面前，除去讓『撒但』在我們生上做工的機會，更重要的是讓神有作工的時間。

a) 如同約櫃在基列耶琳二十年那麼長的時間中，薩母耳不也都是安靜禱告在神面前嗎？

b) 『以利亞』為寡婦的兒子求復活，也是要撲在他身上 3 次才使它復活；

c) 『以利亞』求雨時也是禱告 7 次；所以禱告是需要時間的，聖經說『恆切禱告』的『恆』就是說需要時間，

※ 『自由意志』

1) 神從來不勉強人，從來就讓人站在一個揀選的地位上。神告訴我們，『你的結果是怎樣，你不『揀選』我，結果又是怎樣。』從伊甸園的①『揀選』生命樹開始，接上②律法的『揀選』，到現在又③接上去要立王的事上『揀選』，神從來沒有叫人糊裏糊塗的去作一些事。人自己要糊裏糊塗，神不能負這個人的責任，但神倒是非常明確的把『揀選』的結果擺在人的眼前。

2) 百姓聽到了神藉着撒母耳說了話，他們還是一意孤行。這裡我們看到人要求立王的事情上，是人對神偏離得更遠，但神有它自己的步調，必須要照祂的時間，在祂的國度和祂所要的王顯出來。

【撒母耳記上 8:1~3】 註解

撒母耳記上 8:1 撒母耳年紀老邁、就立他兒子作以色列的士師。

撒母耳記上 8:2 長子名叫約珥、次子名叫亞比亞。他們在別是巴作士師。

撒母耳記上 8:3 他兒子不行他的道、貪圖財利、收受賄賂、屈枉正直。

1) 『撒母耳』年老邁，自己年老，另立別人繼承自己的職務，那是應該的；如果自己的兒子最適合擔當這個職務，就不必怕別人的誤會或非議，設立自己的兒子也是對的。但『他兒子不行他的道、貪圖財利、收受賄賂、屈枉正直。』因此，撒母耳這樣作就很有問題了。

2) 多少人年紀老邁，心思就不夠清明，多少神的僕人到老年的時候，屬靈的情形

就顯出暮氣沉沉的光景。

3) 『撒母耳』的兒子雖然不行他的道，但神卻沒有因『撒母耳』兒子的緣故責備他。因『撒母耳』總是盡力督責、教導；並不像以利那樣尊重自己的兒子過於尊重神。

【撒母耳記上 8:4~9】

撒母耳記上 8:4 以色列的長老都聚集、來到拉瑪見撒母耳、

撒母耳記上 8:5 對他說、你年紀老邁了、你兒子不行你的道、現在求你為我們立一個王治理我們、像列國一樣。

撒母耳記上 8:6 撒母耳不喜悅他們說、立一個王治理我們、他就禱告耶和華。

撒母耳記上 8:7 耶和華對撒母耳說、百姓向你說的一切話、你只管依從、因為他們不是厭棄你、乃是厭棄我、不要我作他們的王。

撒母耳記上 8:8 自從我領他們出埃及到如今、他們常常離棄我、事奉別神、現在他們向你所行的、是照他們素來所行的。

撒母耳記上 8:9 故此你要依從他們的話、只是當警戒他們、告訴他們將來那王怎樣管轄他們。

1) 以色列的長老，看見撒母耳年紀已經老邁，撒母耳的兒子又不行他的道，他們也看見列邦政體，都是由君王治理全國。因此他們就向撒母耳提出要求，為他們立一位王來治理他們。

2) 這一個要求完全是因為看環境和憑自己的意思而發出來的，不過凡是出乎自己的意思，無論那意思如何美好，總是不能蒙神悅納的。

3) 從前帶領以色列人的祭司和士師，都是神所興起的，所以當他們求立王這件事，神甚不喜悅。

4) 但以色列人他們不顧神的旨意，一定要立一位君王像列國一樣，神就許可他們，並且照著他們所求的，立掃羅為王。

5) 所以有些時候神不答應我們的禱告，這還是祂的憐憫。因為祂沒有任憑我們去得著我們所求的，免得叫我們的屬靈生命受到虧損，心靈落在軟弱之中。

6) 『撒母耳』禱告耶和華，立刻就得到神的垂聽。『耶和華對撒母耳說，百姓向你說的一切話，你只管依從。』這一句話，叫撒母耳學了兩個重要的功課：做一個作屬靈首領的人，第一，必須放下自己的看法而單聽神的話。第二，不求自己的喜悅，只照神的旨意，而接受別人的提議。

7) 神一直維持一個原則，就是看重人的自由意志，這是神創造人的時候所賦予人的權利；神從來不勉強人作什麼，當人一定要作什麼的時候，神常是不攔阻他們。

8) 我們若憑著自己的意思求什麼，即使得著了答應，那後果也是非常不好的。

9) 雖然有的事情祂並不喜悅，但祂卻不勉強人聽從祂。當巴蘭接受巴勒的邀請，去咒詛以色列人的時候，祂給巴蘭有自由揀選的意志。

10) 在基博羅哈他瓦，祂明知以色列人大起貪婪之心，這是不好聽的，但祂還是答應他們所要求的，降下肉來給他們吃，然後再叫他們學功課。這是神作事的原則。

【民數記 11:4 他們中間的閒雜人大起貪慾的心、以色列人又哭號說、誰給我們肉喫呢。】

11) 神雖然吩咐撒母耳，只管依從他們的話，為他們立王，但祂卻叫撒母耳警戒他們，並告訴他們，將來他們所立的王要怎樣管轄他們。這是神愛人的心充分的流露。神一面尊重人自由的意志，給人有絕對的權利來揀選他們自己所要的。

【撒母耳記上 8:10~18】

撒母耳記上 8:10 撒母耳將耶和華的話、都傳給求他立王的百姓、說、

撒母耳記上 8:11 管轄你們的王必這樣行。他必**派**（派也可譯作取）你們的兒子為他趕車、跟馬、奔走在車前。

撒母耳記上 8:12 又派他們作千夫長、五十夫長、為他耕種田地、收割莊稼、打造軍器和車上的器械。

撒母耳記上 8:13 必**取**你們的女兒為他製造香膏、作飯烤餅。

撒母耳記上 8:14 也必**取**你們最好的田地、葡萄園、橄欖園、賜給他的臣僕。

撒母耳記上 8:15 你們的糧食、和葡萄園所出的、他必**取**十分之一、給他的太監和臣僕。

撒母耳記上 8:16 又必**取**你們的僕人婢女、健壯的少年人、和你們的驢、供他的差役。

撒母耳記上 8:17 你們的羊群他必**取**十分之一、你們也必作他的僕人。

撒母耳記上 8:18 那時你們必因所選的王哀求耶和華、耶和華卻不應允你們。

1) 第十至十八節就是神對他們所說的警戒的話。這一段話共有六個『取』字

※『不是取是給』

2) 從摩西直到『撒母耳』，實際上乃是我們的神作王管理祂的百姓。我們的神作王和世上的君王，究竟有什麼不同呢？我們已經說過，世上的君王乃是向人「取」，神作王卻完全相反，祂不是「取」，祂乃是「給」。

3) 在【新約】裡更是這樣，我們看見一位榮耀的神所賜給的，是何等的多！祂「給」到一個地步，甚至將祂獨生的愛子也給了我們！並且祂在愛子裡，將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，都給了我們。

4) 這裡也給我們看見世上代表的權柄，和屬天真實的權柄，二者之區別是何等其大！前者最好的不過是取之於民，用之於民，而後者卻是白白的賜給。

【撒母耳記上 8:19~22】

撒母耳記上 8:19 百姓竟不肯聽撒母耳的話、說、不然、我們定要一個王治理我們、

撒母耳記上 8:20 使我們像列國一樣。有王治理我們、統領我們、為我們爭戰。

撒母耳記上 8:21 撒母耳聽見百姓這一切話、就將這話陳明在耶和華面前。

撒母耳記上 8:22 耶和華對撒母耳說、你只管依從他們的話、為他們立王。撒母耳對以色列人說、你們各歸各城去罷。

1) 『撒母耳』說了警告的話以後，以色列人仍是硬著頸項，不肯聽勸。

2) 他們既是一定要一個天然的人來作他們的王，撒母耳就再一次將他們的要求，陳明在耶和華面前；耶和華也再一次吩咐撒母耳只管依從他們的話。

3) 因此撒母耳就不再向他們勸告了，就打發他們各歸各城去，等候神照他們所求的，選立一人作他們的王。

【撒母耳記上】 第8章分為兩段：（吳哥備課）

第一段【撒母耳記上 8:1~3】撒母耳立祂兒子為士師。

第二段【撒母耳記上 8:4~22】以色列百姓向撒母耳求立王。

※『屬靈的兒子不一定屬靈』

1) 【這一章】裡頭看見『屬靈人』的兒女到底屬不屬靈，並不是靠遺傳而來的。

2) 【撒母耳記上 8:5】『你兒子不行你的道』，『道』就是『道路』，

a) 我們在學習時也都是從外面行為開始學起的，例如【舊約】是守律法，那是外面的行為；

b) 還有神給【舊約】百姓的恩典，也都是停留在外面的祝福。

（G: 這就是【舊約】時代所碰到的情形，最後造就出一批『法利賽人』那【新

約】的我們會跟【舊約】一樣嗎????)

G:Note: 【舊約】和【新約】有一個最典型也讓大家最熟悉的故事。

『舊約守律法的時代』

1) 【馬太五章三十八節】說『你們聽見有話說，以眼還眼，以牙還牙。』『以眼還眼，以牙還牙。』意思就是說，人把我的眼打壞了，我也把他的眼打壞。人把我的牙打掉了，我也把他的牙打掉。你怎樣作，我也怎樣作，這叫作反應。在從前的時候，在舊約守律法的時代，人是這一種的反應。

『新約的時代』

2) 但是主在【馬太五章三十九到四十一節】說：『有人打你的右臉，連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。有人想要告你，要拿你的裡衣，連外衣也由他拿去。有人強逼你走一里路，你就同他走二里。』

3) 我們看見麼？①右臉，②裡衣，③走第一里路，是人的要求。

4) 人的要求是一里路，①左臉，②外衣，③和走第二里路，都是基督徒的反應。我們基督徒的反應是二里路。

5) 人的要求是裡衣，我們基督徒的反應是加上外衣。

6) 人的要求是右臉，我們基督徒的反應是加上左臉。

7) 神要我們基督徒的表現是『超越』的性情，因為我們基督徒都有神的生命在我們裡面掌權，神給我們的生命是『超越』的生命。

※『敵檔不過親情』

1) 【聖經】先前提到『以利』兩個兒子『不認識』耶和華，跟現在的『薩母耳』的兩個兒子『貪財』都是很麻煩的事。

2) 縱然是屬靈人也是的敵檔不過親情的，

3) 『撒母耳』知道他兒子不好，為什麼還要立他們做為士師？

8:2 撒母耳讓他們在『別是巴』作士師 是以色列的最南邊是山坡的地方
可見他知不知道他的兒子不好？要不然就讓他們在以色列中部就好也管得到，

4) 有一種可能就是，兩個兒子還沒當士師以前，是很守規矩，當然當時他們並不知道，當『士師』會有這麼些好處，所以當時的表現應該也是不差。

(G 是這樣嗎？應該是離開薩母耳 加上知道當士師的好處後才變了樣)

【撒母耳記上 12:3 我在這裏，你們要在耶和華和他的受膏者面前，給我作見證、我奪過誰的牛、搶過誰的驢、欺負過誰、虐待過誰、從誰手裏受過賄賂因而眼瞎呢，若有、我必償還。】

5) 但我們一定還是很不解，『撒母耳』為什麼派兩個孩子去當『士師』？

6) 開始有『士師』以來，一直到『薩母耳』為止，『士師』都是神立的？並沒有人立的『士師』，『士師』也不是世襲的？

7) 但是因為【聖經】在這一件事情上並沒有說什麼，所以很難說這件事情的對或是錯？

8) 不過『撒母耳』立他兩個兒子為士師的確有幾件事情，

第一事情，人立『士師』的安排，有違背慣例。

第二事情，『士師』都只有一個，但『撒母耳』確一下立了兩個兒子，為『士師』。

(G:【士 11 章】耶弗他?? 是人民立也是神肯的)

※『百姓要求立王的原因；

1) 百姓會要求『撒母耳』為他們立王的原因有

第一：『薩母耳』祢年紀老邁。

第二：你兒子不行你的道。

第三：列國都這麼做，都有王。

【8:5 對他說、你年紀老邁了、你兒子不行你的道<01870 陽性名詞 1) 路, 道路, 路程, 旅程, 做事的方式 ≥. 現在求你為我們立一個王治理我們、像列國一樣。】

※『神為什麼要『撒母耳』聽從他們?』

1) 很稀奇神為什麼要『撒母耳』聽從百姓他們?

2) 因為，【出埃及記 19:6】在西乃山的時候耶和華藉摩西說到『祭司的國度』『聖潔的國民』?

【出埃及記 19:6 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、為聖潔的國民、這些話你要告訴以色列人。】

3) 神也在【申命記 17:14~20】藉著摩西，說到你們要立王。

【申命記 17:14 到了耶和華你 神所賜你的地、得了那地、居住的時候、若說、我要立王治理我、像四圍的國一樣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5 你總要立耶和華你 神所揀選的人為王、必從你弟兄中立一人、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為王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6 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、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、為要加添他的馬匹、因耶和華曾吩咐你們說、不可再回那條路去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7 他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、恐怕他的心偏邪、也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。】

【申命記 17:18 他登了國位、就要將祭司利未人面前的這律法書、為自己抄錄一本、】

【申命記 17:19 存在他那裏、要平生誦讀、好學習敬畏耶和華他的 神、謹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、和這些律例。】

【申命記 17:20 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氣傲、偏左偏右、離了這誠命、這樣、他和他的子孫便可在以色列中在國位上年長日久。】

4) 上面聖經我們就明白要有王也是神心目中的事，因為要成一個國度一定要有王的。

※『士師統治跟王統治有沒有差別?』

1) 『士師』雖然有審判的權力，『士師』倚靠的是屬靈的影響力，但『士師』卻沒有執行的能力，百姓要是不聽判決的話，『士師』也是沒有任何辦法的，

2) 『士師』

第一：沒有軍隊，也沒有強制執行的力量；

第二：不能抵抗外敵，所以『撒母耳』作『士師』時從來不上戰場打仗，打仗是神替他打的，

3) 『士師』時代要打仗時，都是臨時號召百姓過來，等打完仗以後就各自歸建，『士師』時代平常是沒有軍隊，所以很難保護他們的疆土。

4) 『王』就不一樣，他有固定的軍隊，因為他有軍隊，他就可以執行他所要執行的，因為他的權柄有武力。

5) 『士師』所帶領的是以色列民族，『君王』帶領的是以色列國，『士師』到『君王』就是從一個以色列民族，變成為一個以色列國。

※『百姓厭棄神』

1) 『神』必須要有國度才能成為牠的見證；也必須有了國度才可以建造，但問題不是出在百姓要求立望，問題是出在於以色列人要求立王時的心態是不好，因為他們的心態是厭棄神作他們的王，

2) 他們想學列國的樣子，他們動機是不好，不過他們所求的要立王的要求，並沒有違背神當初原本就要有的旨意。

3) 以色列百姓是很尊敬『撒母耳』的，他們並沒有因為想自立一個王，而拋棄『撒母耳』，他們還是要『撒母耳』來為他們立王，

4) 雖然神是允許百姓立王，不過神要『撒母耳』先跟百姓說清楚，立王以後會有那些事發生。那些付出是神作他們的王的時候不需要付出的。

撒母耳記上 8:10 撒母耳將耶和華的話、都傳給求他立王的百姓、說、

撒母耳記上 8:11 管轄你們的王必這樣行。他必派(派也可譯作取)你們的兒子為他趕車、跟馬、奔走在車前。

撒母耳記上 8:12 又派他們作千夫長、五十夫長、為他耕種田地、收割莊稼、打造軍器和車上的器械。

撒母耳記上 8:13 必取你們的女兒為他製造香膏、作飯烤餅。

撒母耳記上 8:14 也必取你們最好的田地、葡萄園、橄欖園、賜給他的臣僕。

撒母耳記上 8:15 你們的糧食、和葡萄園所出的、他必取十分之一、給他的太監和臣僕。

撒母耳記上 8:16 又必取你們的僕人婢女、健壯的少年人、和你們的驢、供他的差役。

撒母耳記上 8:17 你們的羊群他必取十分之一、你們也必作他的僕人。

撒母耳記上 8:18 那時你們必因所選的王哀求耶和華、耶和華卻不應允你們。

5) 可惜『撒母耳』說了百姓還是不聽，還是想要他們自己的王。

撒母耳記上 8:19 百姓竟不肯聽撒母耳的話、說、不然、我們定要一個王治理我們、

撒母耳記上 8:20 使我們像列國一樣、有王治理我們、統領我們、為我們爭戰。

6) 【撒母耳記上 8:20】『為我們爭戰』這句話真好笑，打的還不是他們嗎?會是王自己去嗎?

7) 『撒母耳』只好又來就將這話陳明在耶和華面前，說他們還是要他們的王；

8) 耶和華就對『撒母耳』說、你只管依從他們的話、為他們立王。『撒母耳』對以色列人說、你們各歸各城去罷。

撒母耳記上 8:21 撒母耳聽見百姓這一切話、就將這話陳明在耶和華面前。

撒母耳記上 8:22 耶和華對撒母耳說、你只管依從他們的話、為他們立王。撒母耳對以色列人說、你們各歸各城去罷。

9) 神接著揀選『掃羅』作王，也以『掃羅』作王的表現，給百姓們看，讓一個有私心的人來做王，那一個國度不會好的，神先讓掃羅來作王來作為百姓的借鏡。

10) 真正和神心意的王，是『大衛』。『大衛』的國度很特別，【歷代誌】就說到，『大衛』所建立的國度是祭司的國度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神心目中要的國度。

11) 要帶進這個國度，王就是關鍵，

12) 所以教會帶頭的人很重要。千萬不能像掃羅那樣私心那麼重。

※『留下一條道路』

1) 『薩母耳』走一條大家所知道的道路，縱然『薩母耳』兒子不好，但是『薩母耳』的作為是無人可以指摘的，

2) 『撒母耳』的『道』，『撒母耳』的確很偉大，『撒母耳』走過來，留下的一條道路，讓百姓追隨。『撒母耳』走出的這一條道路，也是讓我們可以走在其中。

3) 『撒母耳』不只帶進以色列的復興，『撒母耳』還走出一條路，雖然『撒母耳』的兒子的表現讓人不能接受，但是百姓他們也都不敢怪罪『撒母耳』。

※『榜樣』

3) 『榜樣』很重要，但『撒母耳』的表現有沒有高過榜樣? 所有的教會是需要有榜樣以外，更需要有『道路』。

4) 現在百姓求立王，『撒母耳』是會不高興，因為對『撒母耳』來講等於是不要『撒母耳』了，百姓這樣的表現擺明，寧可人來管也不要神來管的意思，

5) 教會要不要世代交替?

※【吳哥備課時問我的問題】

1) 當我們像『薩母耳』那樣盡心盡力的協助以色列人 現在他們這樣對待『薩母耳』，『薩母耳』心會不會酸酸的?

- 2) 我現在的答案是我們不該心酸酸的，我們是作信徒的，並且也是作肢體呢？
- 3) 基督的身體不光是道理，基督的身體是需要進入的。沒有進去的人，不知道裏面的東西。
- 4) 已經得救的人很容易看出誰是沒有得救的；照樣，已經進入身體的人也很容易看出誰是沒有進入身體的。
- 5) 人可以明白【羅馬書】而沒有得救；照樣，人可以明白【以弗所書】而沒有看見基督的身體。
- 6) 神不是要得著個人的器皿，神是要得著團體的器皿。
- 7) 真看見基督的身體，就會不在乎是你作也好，是我作也好，因威都是身體的事，不是個人的事，這樣我們就部會有嫉妒了，部會有驕傲了；。

※『肢體的職事』

- 1) 我們在教會中所有『肢體的職事』工的結果，都是為了叫身體的力量加增了，也就是叫身體多得著基督。
- 2) 從【舊約】到【新約】神做事情的法則都是一樣的，都是①先有生命，②後有道理。①先有難處，②後有解決；①有了經歷，②才有道理。
- 3) 我們能來服事，是神給的恩典，讓我們有一條捷徑，可以快速的進入身體生活。所以當然是不會有心酸酸的這種想法了。

※『三種食物』

- 1) 在【出埃及記】裡面神為以色列人所預備的食物，有三種食物，第一，就是羊羔的肉，第二，就是嗎哪。第三，就是磐石裡面流出來的水。
- 2) 我們必須先有羊羔的肉，加上嗎哪，再加上水，才能帶他們從埃及出來，經過曠野，而進入迦南。
- 3) 根據聖經的教導，當夜就要吃肉，這才可以使我們脫離埃及(世俗)的捆綁。
- 4) 吃羊羔的肉是生命的起頭，吃嗎哪是生命的維持，使生命長大，於是喝水必定是使生命有所享受。
- 5) 我們在整個的服事過程中，是會經歷主生命的那一個甜美的，所以當然是不會有心酸酸的這種想法了。